

证券代码：601155

证券简称：新城控股

编号：2025-017

新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新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新城控股”）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同意计提各类资产减值准备共计 3,040,036,089 元，其中：计提坏账准备及财务担保准备合计 1,021,556,439 元、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合计 1,635,019,835 元、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210,524,735 元、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合计 172,935,080 元。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说明

（一）坏账准备及财务担保准备

1、坏账准备及财务担保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应收租赁款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公司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 and 努力即可获得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应收租赁款，本集团亦选择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

失准备。

2、计提坏账准备及财务担保准备情况

按照公司计提坏账准备及财务担保准备的会计政策，报告期内共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财务担保合同计提坏账准备 1,021,556,439 元。

（二）存货跌价准备

1、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根据存货成本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损失准备。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合同履约成本和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该等估计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按照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会计政策，报告期内共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 1,635,019,835 元。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2、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按照公司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会计政策，报告期内共对无形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210,524,735 元。

（四）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2、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情况

按照公司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会计政策，报告期内共对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 172,935,080 元。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减少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55,021,700 元。

三、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审议程序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本次计提减值准备事项，董事会认为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基于实际情况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减值，依据充分，有助于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

公司监事会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本次计提减值准备事项，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计提依据充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后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特此公告。

新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九日